

区安委会关于印发开展全链条安全生产 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及各单位：

《开展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已经区安委会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河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3年4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开展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浙江武义、北京丰台等地重大事故教训，贯彻落实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和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根据区安委会决定，从即日起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汲取近期典型事故教训，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紧盯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场所部位，以“保生产安全 促经济繁荣”为主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经济社会繁荣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排查整治重点和任务分工

重点强化以下方面的排查整治：

（一）危险化学品方面。结合危险化学品企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加油站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隐患排查治理、应急预案演练等方面落实情况。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形成闭环。对隐患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严格依法查处。（牵头部门：区应急管理局）

(二)工矿商贸领域。重点整治企业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或者未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情况;重点整治企业特种作业人员未按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特别是违规电气焊作业的情况;重点整治燃爆火灾、中毒窒息、高处坠落、机械伤害和触电等五类事故防范措施落实不到位情况;重点对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等重点领域企业开展排查整治,确保重大事故隐患得到有效管控。(牵头部门:区应急管理局)

(三)消防方面。突出对医疗卫生机构、养老机构、学校幼儿园、大型商业综合体、文博单位、宾馆饭店、民族宗教、公共娱乐、密室逃脱类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高层建筑、生产经营租住居民自建房、“三合一”场所等排查整治,严查企业(单位)是否严格履行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消防安全防范措施以及定期组织应急演练。严厉打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防火分隔不到位、消防设施损坏停用、违规使用电焊动火作业、电动车违规充电、消防通道堵塞占用、消防设施损坏、重点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日常管理机制不健全、宣传教育培训不深入等违法违规行为。(牵头部门: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商务局、区文化旅游局、区民族宗教委、区住房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公安河东分局等)

(四) 建筑施工方面。突出对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全链条排查整治，重点检查施工单位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资格情况，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情况，现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置及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进场材料、设备管理台账，材料、设备、构件存放情况，现场防火方案、预案，动火作业，易燃易爆材料存放情况等；聚焦深基坑、高支模、大型起重机械等危大工程，严查超资质范围承揽和违法分包转包挂靠，以及盲目赶工期抢进度等问题；同时做好自建房、大型活动现场搭建、地下管线保护“八个一律”等工作。（牵头部门：区住房建设委）

(五) 燃气方面。突出对燃气经营企业、燃气场站、燃气管线、用气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和老旧小区等重点区域的安全检查，重点整治餐饮场所未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非法储存“黑气瓶”“黑燃气”等行为；突出对液化石油气钢瓶充装单位的安全检查，重点整治居民小区内违规设置非法储存充装点，充装非自有气瓶、翻新气瓶、判废未去功能化的气瓶等行为；加快落实“6个100%”工作任务，定期组织召开燃气安全工作部署会议研判工作进度，加强街道、社区、燃气公司三方之间的有效沟通配合，及时调配专业人员和社区工作人员开展集中攻坚。（牵头部门：区城市管理委）

(六) 道路交通方面。严厉打击车辆超载、超限、超速、超员和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涉牌涉证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非机动车和行人违法行为的治理，继续深入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强化道路交通事故研判分析，推动治理交通设施安全隐患，加强事故多发路段警力部署。督促辖区“两客一危”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落实，经常性对车辆驾驶人和有关责任人开展宣传培训教育。督促指导学校和校车服务提供者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制度。（牵头部门：交警河东支队）

(七) 特种设备方面。突出对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排查整治。严查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和检验情况；严查作业人员按规定持有效证件上岗情况；严查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的检验（校验）情况；严查重点行业（领域）的特种设备日常运行、检查维护及记录情况；严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演练情况；严查社区、楼宇运行电梯的管理责任制落实、安全检验、设备保养维护情况；严查液化石油气瓶检验、使用单位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验，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安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配备，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制定及落实等情况。（牵头部门：区市场监管局）

(八) 老旧厂院和居民社区方面。严查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重点整治在建筑内的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处等公

共区域停放电动车或者为电动车充电等行为。发动社区居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将禁止将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人车同屋”“飞线充电”等行为纳入防火安全公约。对辖区老旧厂院开展一次深入摸排，摸清数量、分布、经营范围、使用性质和安全管理等基本情况，建立台账和隐患清单，抓实产权单位法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进一步规范安全协议签订、宣传培训教育、应急预案演练、隐患排查治理等。（牵头单位：各街道）

（九）天津铁厂方面。组织执法人员和专家对天津铁厂开展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治理一批重大事故隐患。对查出的隐患问题建立台账，严格整改时限，确保及时消除厂区内的安全隐患。（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十）应急救援方面。督促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培训，提高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牵头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

此外，其它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也要结合本行业领域、本单位实际，针对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可能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点位，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全链条排查整治，确保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三、工作要求

(一) 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各部门、各街道、各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复杂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切实把“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立即进行专题部署，统筹组织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到具体行动上，体现在实际成效中。要深入分析研判，注重典型案例剖析，上下结合找准重大风险、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督导检查、明查暗访、指导服务，督促相关企业和单位排查隐患、堵塞漏洞。

(二) 切实加强行业监管。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全面系统研判本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制定具体管控措施，防范化解本行业领域重大安全风险。各部门既要分工明确，又要联动配合，抓实全链条监管责任，对职能交叉和新业态新风险，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主动上前一步，形成工作合力。

(三)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要推动企业严格实行“红、橙、黄、蓝”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着力构建企业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双重预防机制。要推动建立并落实全过程责任追溯制度，完善全员岗位责任制，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一个法人、每一个管理者、每一个部门、每一个班组、每一个岗位、每一个员工，形成涵盖全成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责任体系。要严格落实

实公开曝光、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制度，实行“黑名单”制度，倒逼企业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真正做到不安全不生产、不安全不经营。

（三）坚决打击违法行为。各部门、各街道要紧盯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督促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等规定落实，采取交叉执法、专家参与执法等方式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要依法依规进行严厉处罚，坚决做到该上限处罚的绝不姑息迁就，该停产整顿的绝不手下留情，该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绝不心慈手软，并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对由此导致事故发生的，要倒查属地、监管部门责任。

（四）加强法制宣传教育。要利用微博、微信、河东社区通平台、自然灾害预警信息系统等各类媒体、媒介，滚动发布用火用电用气、灾害性天气信息等安全提示，集中宣传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知识，提高公众安全意识，引导群众安全出行出游。要畅通“12350”举报渠道，广泛发动全社会力量举报违法违规行为，营造群防群治的安全氛围。要做好“五一”期间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和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畅通信息和通信渠道，出现险情及时有效处置。

“五一”假期临近，节日期间人员、交通流动增多，安全生产领域风险增加，各部门、各街道、各单位要结合全链条排查整

治工作，进一步强化研判风险，落细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完善应急预案和防范措施，加强应急演练和安全培训，堵塞管理漏洞，织密织牢安全网。请于4月28日前将排查整治方案，5月6日前将阶段性工作总结、《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统计表》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邮箱：hdqyjjzhk@tj.gov.cn）。

附件：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统计表

附件

全链条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统计表			
单位名称：		填表人姓名、电话：	
何时进行的动员部署	*月*日	出席动员部署会的领导姓名、职务	
处级领导成立了多少个分片包保组/处级主要领导是否实行包保（姓名、职务）	*个/***	处级领导带队分片包保开展督查和明查暗访次数/检查单位数量/发现隐患数量/督促整改隐患数量	*次/*家/*项/*项
排查整治方案（通知）发放到企业数量	*家	检查企业单位数量	*家次

出动检查组数量/出动 检查人员数量	*组/*人次	处罚企业单位数量/经 济处罚金额(万元)	*家/*万元
检查发现一般隐患数 量/完成整改数量	*项/*项	检查发现重大隐患数量 /完成整改数量	*项/*项
停产整顿企业单位数 量	*家	曝光企业单位数量及曝 光方式	*家/***
联合惩戒数量	*家	关闭取缔企业单位数量	*家
暂扣吊销证照企业数 量	*家	移送司法机关人数	*人
约谈警示企业单位数 量/人员数量	*家/*人		
说明: 统计数据为累计数据。		填报时间:	